

JUTI KUAIJI ZHUNZE YUNZUO YANJIU

具体会计准则运作研究

主 编 张晓岚

陕 西 人 民 出 版 社

前 言

在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企业组织形式改制向更深领域推进之时，世界经济一体化的激流汹涌向前。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经济业务日益国际化需要，会计改革朝着“与国际惯例接轨，向西方会计靠拢”的既定目标快速前进。1993年，财政部制定并颁布实施了《企业会计准则》，奠定了由传统会计制度规范向会计准则规范过渡的基础，1995年以来，财政部又先后制定并下发了三十多项企业具体会计准则征求意见稿，使中国会计准则体系的构建进入一个新的阶段。

如何以《企业会计准则》为起点，构建一个科学的、符合中国国情、适应新的经济形势需要的会计准则体系，并实现会计准则与会计制度新旧规范的衔接和转轨，是当前全国会计理论研究者和会计实际工作者所面临的重大科技课题。选择这个课题研究，是极富有挑战性。1996年初，我准备对企业具体会计准则征求意见稿进行系统研究，并把这个思想渗透到研究生的教学实践中，我向他们提出了与具体准则相关的一系列问题，诸如“具体准则涉及的范围”，“某项具体准则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会遇到什么实际问题”，“结合我国会计工作实际，对比国际准则及其他国家准则谈谈对具体准则征求意见稿独到之处和不足之处的认识”等，诱导和启发他们去思考、去探索，他们的某些观点又补充和完善了我的思想。

市场经济呼唤会计准则，市场经济的发展推动着会计准则的完善和发展。促使企业具体会计准则早日颁布实施是每位会计工作者应尽的义务，我们以具体会计准则征求意见稿为基础，对我国会计准则体系进行研究，其目的有二：第一，对完善和补充各项具体准则提供参考意见，促使具体会计准则早日颁布实施；第二，宣传解释准则内容和运作方法，帮助实际工作者尽快掌握准则的运用。《具体会计准则运作研究》一书是我和我的研究生及同志们研究的一个阶段性成果，各章的作者在章末署名。限于水平，书中难免会存在一些错误和问题，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张晓岚

1997年7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部分 基本经济业务准则	(1)
第一章 应收款项和应付项目	(1)
第二章 存货	(24)
第三章 固定资产	(40)
第四章 无形资产	(60)
第五章 递延资产	(71)
第六章 借款费用资本化	(79)
第七章 投资	(86)
第八章 收入	(102)
第九章 所有者权益	(114)
第十章 所得税	(134)
第十一章 职工福利	(150)
第二部分 特殊经济业务准则	(160)
第一章 外币折算	(160)
第二章 长期工程合同	(188)
第三章 研究与开发	(203)
第四章 或有事项和承诺	(212)
第五章 非货币性交易	(219)
第六章 租赁	(225)

第七章	期货·····	(238)
第八章	清算·····	(265)
第九章	银行基本业务·····	(285)
第三部分	会计报表准则·····	(298)
第一章	资产负债表·····	(298)
第二章	损益表·····	(306)
第三章	现金流量表·····	(316)
第四章	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的事项·····	(368)
第五章	会计政策及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79)
第六章	企业合并·····	(393)
第七章	合并会计报表·····	(411)
第八章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443)
第四部分	附录·····	(450)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应收款项	
	(征求意见稿) ·····	(450)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应付项目	
	(征求意见稿) ·····	(455)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存货(征求意见稿) ·····	(461)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固定资产	
	(征求意见稿) ·····	(467)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无形资产	
	(征求意见稿) ·····	(475)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递延资产	
	(征求意见稿) ·····	(481)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借款费用资本化	
	(征求意见稿) ·····	(484)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投资（征求意见稿）	（486）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收入（征求意见稿）	（498）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所有者权益 （征求意见稿）	（502）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捐赠和政府援助 （征求意见稿）	（509）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所得税会计 （征求意见稿）	（512）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职工福利 （征求意见稿）	（518）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外币折算 （征求意见稿）	（520）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长期工程合同 （征求意见稿）	（529）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研究和开发 （征求意见稿）	（534）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或有事项和承诺 （征求意见稿）	（536）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非货币性交易 （征求意见稿）	（539）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租赁（征求意见稿）	（542）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期货（征求意见稿）	（549）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清算（征求意见稿）	（556）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银行基本业务 （征求意见稿）	（568）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资产负债表	

(征求意见稿)	(577)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损益表 (征求意见稿)	(581)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现金流量表	
(征求意见稿)	(586)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的事项	
(征求意见稿)	(598)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会计政策及会计政策和会计	
估计变更 (征求意见稿)	(561)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企业合并	
(征求意见稿)	(606)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合并会计报表	
(征求意见稿)	(613)
企业会计准则第×号——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征求意见稿)	(620)

第一部分 基本业务准则

第一章 应收款项和应付项目

一、涉及范围

(一) 应收款项和应付项目涉及的准则

1. 应收款项涉及的范围

应收款项是企业与其他单位或个人因经营或非经营活动而确认的应在短期内收回的债权。其中，因经营活动而形成的应收款项根据企业在销售产品、商品或提供劳务时所采用的结算方式的不同又可分为应收帐款、应收票据和预付帐款等项目。因非经营活动而形成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的各种赔款、存出保证金、备用金、应收包装物租金、应收股利及应向职工收取的各种垫付款项等项目。这些项目共同构成其他应收款。

2. 应付项目涉及的范围

应付项目是企业因经营或非经营活动而确认的应支付的债务。与企业经营活动有关的应付项目主要包括因赊购商品、材料或接受劳务而发生的应付帐款和应付票据。另外，因企业销售业务而形成的预收帐款也应属于此类。与企业非经营活动有关的应付项目主要包括因筹资行为而形成的应付项目，如因发行企业债券筹集资金而形成的应付债券，主要有按期还本付息的普通债券，可转换债券和附认股权证的债券；因融资租赁固

定资产而形成的应付融资租赁固定资产租赁费等；因企业承担纳税义务而形成的各种应交税金；因企业进行税后利润分配而形成的应付股利等；因企业对职工负债而形成的应付职工退休养老金等；因企业开展租赁和承租业务而形成的应付存入保证金、应付租金等等。

（二）《应收款项》和《应付项目》准则涉及的范围

1. 《应收款项》准则涉及的范围

《应收款项》准则主要涉及企业经营或非经营活动而形成的应收帐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的会计核算和报告。通常应收帐款、应收票据在企业的应收款项中占有极大的比重。由于其实质上是企业向购货单位提供的无息信贷，因此企业应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加快资金回笼的周转速度。但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的支付能力和偿债能力会随商品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而变化，以致企业可能出现无法清偿所欠债务的情况。当债务人支付困难时，债权人比较明智的选择不是强制地促其破产，而应帮助债务人渡过难关，从而减少自己的经济损失。因此，在《应收款项》准则中，还应包括债务重整时债权人的有关会计处理。

《应收款项》准则中不包括以外币表示的应收款项的核算及关联企业有关应收款项在报表中的披露方法。其中，前者在《外币业务》准则中予以说明，后者在《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准则中予以规定。

2. 《应付项目》准则涉及的范围

《应付项目》准则并非涉及前面所述的全部付项目，而只对企业因购买货物，接受劳务供应以及发行债券等形成的应付项目的会计核算及报表披露方法进行了规范化。具体包括应付帐

款、应付票据和应付债券项目，此外，还包括债务重整过程中债务人的有关会计处理。

以外币表示的应付项目的折算在《外币业务》准则中涉及；应缴纳的所得税在《所得税》准则中涉及；应付职工退休养老金在《社会保障》准则中涉及；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利息费用在《借款费用资本化》准则中涉及；采用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而形成的债务在《租赁》准则中涉及；应付股利在《所有者权益》准则中涉及；其他应付项目按《企业会计准则》执行。

二、准则运作概要

（一）应收帐款

1. 应收帐款的确认

一般而言，应收帐款只包括由于赊销而发生的应收销货帐款，而不包括应收的非销货帐款。即应收帐款是指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原因，应向购货或接受劳务的企业或个人收取的款项和代垫的运杂费。

应收帐款通常在将商品、产品的所有权或控制权转移时或提供劳务时予以确认。

2. 应收帐款的计价与会计处理

应收帐款的人帐金额一般按交易发生日的实际发生额计价入帐。具体确定应收帐款的人帐金额时，还需要考虑商业折扣和现金折扣。由于商业折扣在交易发生时即已确定，所以商业折扣实际上并不影响应收帐款的人帐金额。但现金折扣会因客户付款的时间不同而影响应收帐款的实收数。对于现金折扣的

会计处理通常有两种方法，即总价法和净价法。

(1) 总价法。在销售业务发生时，以未减去现金折扣的实际售价作为应收帐款和销售收入的入帐价值。当客户在折扣期限内支付货款时，确认现金折扣。

实际发生现金折扣应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处理有两种方法：一种是将销售折扣作为销售收入的调减项目；另一种是将销售折扣作为理财费用。现行会计制度采用第一种方法，具体会计准则采用第二种方法。

(2) 净价法。以减去现金折扣的金额为售价作为应收帐款和销售收入的入帐价值，客户超过折扣期多付的金额，增加其他营业收入或冲减财务费用。

具体会计准则采用总价法。总价法可以较好地反映销售的总过程，但总价法存在如下弊端：

(1) 不符合稳健性原则。销售方只是在可能的情况下即全额确认销售收入，在购货方可能享受现金折扣的情况下会高估应收帐款和销售收入。购货方只是在可能的前提下即以全价确认存货成本，使存货成本在享受现金折扣的前提下高于其实际成本。

(2) 会计报表会产生误导信息。如果某一会计期末，带有现金折扣条件，应收应付款项仍处于信用期内，而双方均采用总价法进行会计处理，就会虚增销售方的应收帐款余额和购货方的应付帐款余额。并由此产生产品销售收入和存货等项目的余额不实，使报表使用者产生误解。

(3) 不利于企业的财务调度，由于产生了不实会计信息，使企业资金调度也存在相应的不确定性，增加了企业理财的风险。

净价法克服了总价法的以上缺点，从理论上讲净价法较为

合理，因为应收帐款按可实现价值入帐，营业收入则按不包括折扣的现款交易价格计量。但是如果客户付款期超过折扣期限，因帐上以净额反映，必须再查对原销售总额，手续较麻烦。所以实务中多采用总价法。

对现金折扣还可以采用混合法处理，即将销售发票的总额与扣除现金折扣后的净额之间的差额设一个备抵帐户处理。发生赊销业务时，按总额借记“应收帐款”帐户，按扣除现金折扣后的净额贷记“销售收入”帐户，按现金折扣额贷记“备抵销售折扣”帐户。如果支付货款超过现金折扣期限，则在借记“备抵销售折扣”帐户转销的同时，贷记“客户未享折扣”。“备抵销售折扣”帐户的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应作为应收帐款的抵销项目。按这种方法处理，既能真实反映应收帐款的可实现价值，又能恰当地披露客户未享折扣的事实即其实质。但处理较为复杂。

3. 坏帐

坏帐是无法收回的应收帐款。因此而产生的损失称为坏帐损失。《应收款项》准则规定，具有下列特征之一的应收帐款可确认为坏帐。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对于坏帐的会计处理主要有两种方法：

(1) 直接转销法。当坏帐损失实际发生时，直接转销应收帐款，其损失计入发生期的管理费用。即发生坏帐时，借记“管理费用——坏帐损失”科目，贷记“应收帐款”科目。如果

已经确认为坏帐的应收帐款以后又收回来时，应冲销已作的坏帐损失会计分录，同时反映应收帐款的收款情况，即按实际收款额，借记“应收帐款”科目，贷记“坏帐损失”科目。

同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应收帐款”科目。

(2) 备抵法。在发生赊销业务的各期估计坏帐损失。一方面将估计的坏帐损失记作费用，一方面设置“坏帐准备”科目作为“应收帐款”科目的备抵调整科目，反映已经计提的坏帐准备金额，实际发生坏帐时，直接冲减“坏帐准备”科目。在资产负债表上“坏帐准备”项目作为应收帐款的扣减项目。估计坏帐损失有以下三种方法：

备抵法下坏帐损失的估计方法有销货百分比法、应收帐款余额百分比法、帐龄分析法等几种。销货百分比法是以当期赊销额的一定百分比估计坏帐损失的方法；应收帐款余额百分比法是以应收帐款余额的一定百分比确定期末坏帐准备的结存额，进而估计当期坏帐准备计提数的方法；帐龄分析法是针对应收帐款余额百分比法下，对不同帐龄的应收帐款统一按同一百分比估计坏帐的缺陷进一步改进而形成的。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确认

应收票据是企业持有的、尚未到期兑现的商业票据。应收票据可以直接由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也可以由抵付应收帐款而产生。通常应收票据在票据生效之日成立。

2. 应收票据的计价和会计处理

为了简化核算，我国现行会计制度规定，无论应收票据期限的长短，是否带息，应收票据均采用按面值入帐的方法。

(1) 收到票据的会计处理。企业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

直接收到票据，借记“应收票据”科目，贷记“产品销售收入”、“应交税金”等科目；如收到清偿应收帐款的商业票据则借记“应收票据”科目，贷记“应收帐款”科目。

(2) 票据到期收款的会计处理。企业收到不带息票据款项，应按面值借记“银行存款”或“现金”科目，贷记“应收票据”科目；对于带息票据，企业应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应计未收利息应于确认时增加应收票据的帐面金额，对于利息金额不大的，企业可以在票据到期收取本息时，将利息收入冲减财务费用，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3) 应收票据拒付的会计处理。企业已经到期的应收票据遭到出票人、付款人或承兑人拒付时，应注销“应收票据”帐户，转回应向付款人收款的“应收帐款”帐户。转至“应收帐款”帐户的金额，应包括票据的面值、带息票据上的利息以及银行收取的出具拒付证书的手续费等。

3. 应收票据的贴现

持有应收票据的企业可以在应收票据到期前持票到银行申请贴现。票据贴现是融通资金的一种信贷形式。用应收票据向银行申请贴现时，通常的会计处理方法是將票据的票面金额与贴现收到的金额之间的差额。记作财务费用。贴现的计算公式如下：

票据到期值 = 票据面值 $\times$ (1 + 票面利率)

贴现息 = 票据到期值 $\times$ 贴现率 $\times$ 贴现期

贴现所得金额 = 票据到期值 - 贴现息

应收票据贴现一般有两种情况，一种带追索权，一种不带追索权。不带追索权时，企业贴现所得收入与帐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带追索权时，企业以应收票据向银行贴

现，要承担由于背书行为而造成的法律上的连带付款责任，这时企业存在或有负债。即票据到期不能兑付时，背书贴现的企业有责任代出票人或付款人向银行兑付。在带追索权的情况下，应收票据贴现的会计处理方法为：设立“应收票据贴现”帐户，该帐户为“应收票据”帐户的备抵帐户，应收票据贴现时，贷记该帐户。当票据到期付款人如数付款后，借记“应收票据贴现”帐户，贷记“应收票据”帐户。贴现后的应收票据到期出票人、付款人或承兑人拒绝付款。企业接到银行通知后，一方面向银行付款，一方面向付款人追索票款。注销“应收票据”和“应收票据贴现”帐户，转回应向付款人收款的“应收帐款”帐户。转至“应收帐款”帐户的金额，应包括票据的面值、带息票据上的利息以及银行收取出具拒付证书的手续费等。

（三）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包括预付货款和预付工程款，发生预付款项业务应通过“预付货款”或“预付工程款”帐户核算其款项支出和结算情况。

（四）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区别于应收票据、应收帐款和预付款项，是企业应收或暂付给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各种债权。主要包括各种赔款、罚款、出租包装物的租金、存出保证金、购买债券后的应计利息以及购买股票后应收的已宣告发放的股利等，企业通过“其他应收款”帐户对以上业务进行核算。其债权发生记入借方科目，债权清偿记入贷方科目。

（五）应付帐款

应付帐款是企业在经营过程中用于赊购商品、材料或接受劳务供应而发生的债务。是一种常见的流动负债。应付帐款的

付款期限一般是 30—60 天，通常按其到期值入帐，其入帐时间原则上以购买物品的所有权转移或接受劳务已经发生为标志。企业在接到发票帐单时，按发票帐单等凭证上记载的金额入帐；如果货物已到、劳务已经提供但发票帐单等凭证未到，企业应在月末时，按估计应付帐款金额入帐，待收到发票帐单时，再按应付帐款的实际金额调整。

应付帐款和应收帐款是在赊销业务中形成的债务、债权，两种业务中都有现金折扣处理以及总价法和净价法的选择问题。可比照应收帐款部分的介绍，这里不再重复。

（六）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通常是因为赊购商品或接受劳务供应或向银行借款而出具或承兑票据而形成的债务。应付票据分为带息票据和不带息票据，其一般的会计处理请参照应收票据部分的介绍。

企业实际取得的借款金额（即票据的现值）与票据的面值的差额，称为应付票据折价或应付票据贴现。应付票据贴现反映了企业为取得该笔借款而承担的预付利息费用，一般用“应付票据贴现”帐户反映。在资产负债表上，“应付票据贴现”帐户的期末余额应作为“应付票据”的减项。

如果应付票据到期，企业无力支付时：在企业按协议签发新的应付票据清偿原应付票据的情况下，按前面所说进行会计处理；如果不再签发新的票据，则应将应付票据的面值与应计未付利息之和一并转入“应付帐款”帐户。

在资产负债表中，应付票据应反映票据面值与应计未付利息之和，票据面值可在应付票据项目上用括弧的形式加以说明。

（七）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是企业为筹集长期资金，依照法定程序对外发行

并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应付债券按有无担保品分为抵押债券和信用债券；按付息方式分为普通债券和收益债券；按还本方式分为一次还本债券和分期还本债券；按记名与否分为记名债券和无记名债券；按特殊偿还方式分为可赎回债券、可要求偿付债券和可转换债券。

1. 债券发行价格的确定：公司债券在发行时的价值即为发行价格，是指到期偿还的债券面值按发行的实际利率计算的现值和债券按票面利率计算出的各期利息再按实际利率折算的现值之和。根据市场利率和票面利率的关系，债券发行可能出现三种情况：市场利率=票面利率，平价发行；市场利率>票面利率，折价发行；市场利率<票面利率，溢价发行。

2. “应付债券”核算的帐户设置及运用：为了正确核算债券发行、收回情况，企业应设置“应付债券”帐户。其下设置四个明细科目：债券面值、债券溢价、债券折价和应计利息。平价发行债券，收到款项时，按债券面值即其价格借记“银行存款”帐户，贷记“应付债券——债券面值”；溢价发行债券收到款项时，应按溢价收入借记“银行存款”，按债券面值贷记“应付债券——债券面值”帐户，两者之间的差额即溢价部分贷记“应付债券——债券溢价”帐户；折价发行债券收到款项时，应按折价收入借记“银行存款”帐户，按债券面值贷记“应付债券——债券面值”帐户，两者之间的差额即折价部分借记“应付债券——债券折价”帐户。

3. 应付债券利息的确定及溢价折价的摊销：债券收回之前应付债券的利息费用应按期计算，利息费用金额不大的可于实际支付利息时一次计入财务费用。应计未付利息应于计算时增加应付债券的帐面金额。若有溢价或折价，应同时予以摊销。摊